

2024 年度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是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加挂包头市稀土产业发展办公室。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工业和信息化、稀土产业发展工作的方针政策，落实自治区党委和包头市委相关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有：

（一）贯彻国家、自治区和包头市关于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

（二）监测分析全市工业经济运行态势，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工业运行中煤电油气运综合协调工作。

（三）负责提出全市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及中央、自治区、包头市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报送属于国务院、自治区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项目，备案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指导重点区域、重点产业、重点企业的运行和协调，负责工业园区相关工作。

（四）根据包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产业发展

政策，提出传统产业技术改造相关政策和产业结构调整建议。拟订工业和信息化年度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贯彻实施重点行业准入制度，组织实施工业布局调整。负责工业领域的行业管理。依法履行全市盐业主管机构的行业管理职责。负责全市电力行业的运行管理工作。推进电力市场建设，依法开展电力设施保护和电力行政执法，维护电力市场秩序。负责全市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研究拟订全市煤炭经营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煤炭经营的监督管理，规范和维护煤炭经营秩序。

（五）指导工业绿色发展。拟订包头市工业能源节约、资源综合利用、自愿型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及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工业绿色发展重大示范项目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工作。负责工业节能监察工作。

（六）负责工业和信息服务业创新体系建设，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学研用相结合。参与有关国家、自治区、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指导工业行业的质量管理和品牌培育。

（七）组织协调振兴装备制造业工作，组织拟订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依托国家、自治区和包头市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推动新兴产业发展。

（八）负责稀土行业发展的宏观调控和行业管理。研究拟订全市稀土产业发展战略目标和办法措施。指导稀土交易市场的建

设与运营工作。承担稀土生产总量控制计划监督管理工作。

（九）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推进工业互联网、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发展。负责工业控制系统网络与信息安全。协调推进通讯网络和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指导协调通信基础设施网络资源共建共享。

（十）负责中小企业发展的宏观指导。协调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拟订实施促进中小企业的综合性政策措施。

（十一）指导、推动工业和信息化对外合作交流与招商引资。负责指导、组织全市工业和信息化企业间开展产业协作配套工作。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承接产业转移工作。

（十二）完成市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 3 家，与上年相比，机构数减少 1 家，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原包头市大数据中心被划走。下属二级单位包括：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包头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 3 家，具体包括：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包头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行政单位
2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包头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面对宏观经济下行、有效需求不足、工业品价格下跌等多重压力，全市工信系统稳运行、扩投资、促转型、强服务，工业经济总体承压前行，保持稳中有进发展势头。

（一）持续强化运行调度，工业经济增速领跑全区。运行研判调度更加有力，持续完善运行调度机制、包联服务机制、问题反馈机制，确保企业能产尽产、应产尽产。全市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同比增长 14.3%，连续 52 个月保持两位数增长。项目建设和招引双向发力。实施工业重点项目 332 个，开复工项目 276 个，开复工率 83.1%。包联服务机制不断完善。统筹调度全市“千人助千企”行动，包联企业（项目）1248 户，解决问题 677 个。深入开展“党建引领促发展、为企业纾困解难题”服务工业企业专项行动，探索形成“871”（帮企业）工作法，走访服务企业 543 户，服务企业 893 次，协调解决企业发展问题 191 项。入选首批市直机关党建示范点。

（二）加速构建“3+5+N”现代产业体系，重点产业集群成

势见效。晶硅光伏产业方面，持续推进蒙能、蒙电调优电力交易政策。推动通威多晶硅、大全高纯硅基材料等 24 个项目建成或投产。**风电装备产业方面**，完善产业链条，签约引进重庆风渡拉挤板、金志利铸件等 10 个补链延链项目。推荐 37 户企业纳入《内蒙古自治区 2024 年新能源装备生产企业名单》，数量居全区第一。推动明阳注册成立陆上总部公司，已投入运营。**钢铁产业方面**，推动 5 户民营钢铁企业整合为两大民营钢铁集团。有序推进限制类装备退出，7 座高炉和 9 座转炉拆除工作全部完成。**铝产业方面**，推动华云三期项目建成投产，电解铝产能达到 280 万吨。推动微科、蒙楚铝、常铝项目建成试生产或投产，促进产业链延伸。**铜产业方面**，原料端，华鼎电解铜改扩建项目建成投产，已具备粗铜 20 万吨、电解铜 10 万吨产能，原料保障充足。**新能源重卡及配套产业方面**。推动北奔与中洲物流达成 200 台长续航重卡协议，与玉禾田达成 15 台新能源环卫车协议，与上海杰宁合作开发并取得氢能重卡生产资质。**氟材料产业方面**。编制《包头市氟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制定出台氟材料产业 7 个方面 15 条扶持政策措施。推动金鄂博氢氟酸、硫酸项目达产投产。**高性能纤维产业方面**。编制《包头市高性能纤维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包头市高性能纤维材料产业发展规划》。推动孚韦聚丙烯、中远防务聚乙烯一期建成投产，光威碳纤维一期稳定运行，津晟泰间位芳纶纤维一期竣工。**氢能产业方面**。实施氢通氢燃料电池、水木明绿氢等 5 个重点项目，包头氢能储能装

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建成投产，引进申能、上海重塑等龙头企业。**储能产业方面**。会同市发改委推荐杉杉科技等 16 户企业申报并纳入《内蒙古自治区 2024 年新能源装备生产企业名单》，深入助企拓市。**未来产业加速谋划**。研究谋划低空经济，推进达茂研练基地建设，对接引进下游配套装备产业。紧盯新材料发展趋势，谋划引进钕合金材料、半导体新材料、稀土陶瓷等新产业。

（三）全面深化三化融合发展，转型升级动能持续释放。企业和产品持续优化，新增自治区级创新型中小企业 93 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42 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3 家，累计分别达到 211 家、112 家、12 家，新增和累计数量均为全区第一。**数字化转型深入推进**，培育和推进工业数字化项目 122 个，打造国家级智能光伏示范试点 2 个、自治区首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试点”1 个。**绿色发展水平不断进步**，实施节能改造项目 25 个，实现年节能量 15 万吨标准煤。全市单位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能耗同比下降 11.7%。实施节水改造项目 20 个，实现年节水量 710 万吨。培育自治区级节水型园区 2 个、节水型企业 1 家。新增自治区级绿色工厂 17 家，绿色供应链企业 10 家，新增总数居全区第一。

（四）优化升级服务保障，产业发展生态不断厚植。工业园区承载力进一步增强，推动开发区“管委会+公司”运营等政策措施，激发园区发展活力。稀土高新区、昆都仑经开区、石拐经开区、达茂零碳园区等 4 个园区获评自治区“高水平工业园区”，

土右、固阳、达茂园区扩区及白云设立园区已上报自治区政府研究。“三争取”工作成效显著，争取到国家、自治区产业基础再造和高水平园区创建等专项资金 13.5 亿元，已下达 6.4 亿元。争取到自治区关于“两个稀土基地建设”和铝产业发展等 3 项支持政策。争取到包头稀土新材料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等 7 项国家级试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等 8 项自治区级试点。“拓市场找订单”工作深入推进，开展“助企拓市”专项行动，推动我市 37 户风电、63 户光伏组件及支架企业纳入自治区产品供给名录。电力保障服务坚强有力，牵头全市电力基础设施建设提速提质攻坚战工作，实施主网工程 27 项。安全生产工作扎实开展，组织召开安全生产专题会议 14 次，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在全局范围内建立安全生产“三管三必须”工作体系。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3824.2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72.32 万元，增长 21.33%，变动原因：一是新增项目支出；二是新增去世的退休人员抚恤金及丧葬费；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868.64 万元，下降 32.82%。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3824.2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792.9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799.22 万元，下降 32.17%，变动原因：2024 年部分项目已经完工，项目款已经结清。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31.35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69.43 万元，下降 68.89%，变动原因：部分项目未到期，未能拨付，预算执行率低。

（二）支出决算总计 3824.2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780.78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865.19 万元，下降 33.04%，变动原因：因机构改革，原包头市大数据中心从我局划走，相关项目经费及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 结余分配 0.07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0.08 万元，下降 54.25%，变动原因：银行结息。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43.41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招商引资经费结余结转。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3.38 万元，下降 7.22%，变动原因：招商引资经费结转于明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792.90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92.83 万元，占 100.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07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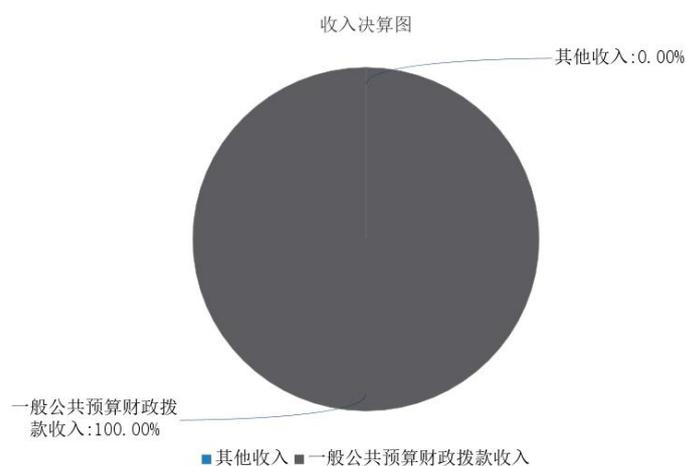


图 1. 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780.78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2031.66 万元，占 53.74%；

本年项目支出 1749.12 万元，占 46.26%；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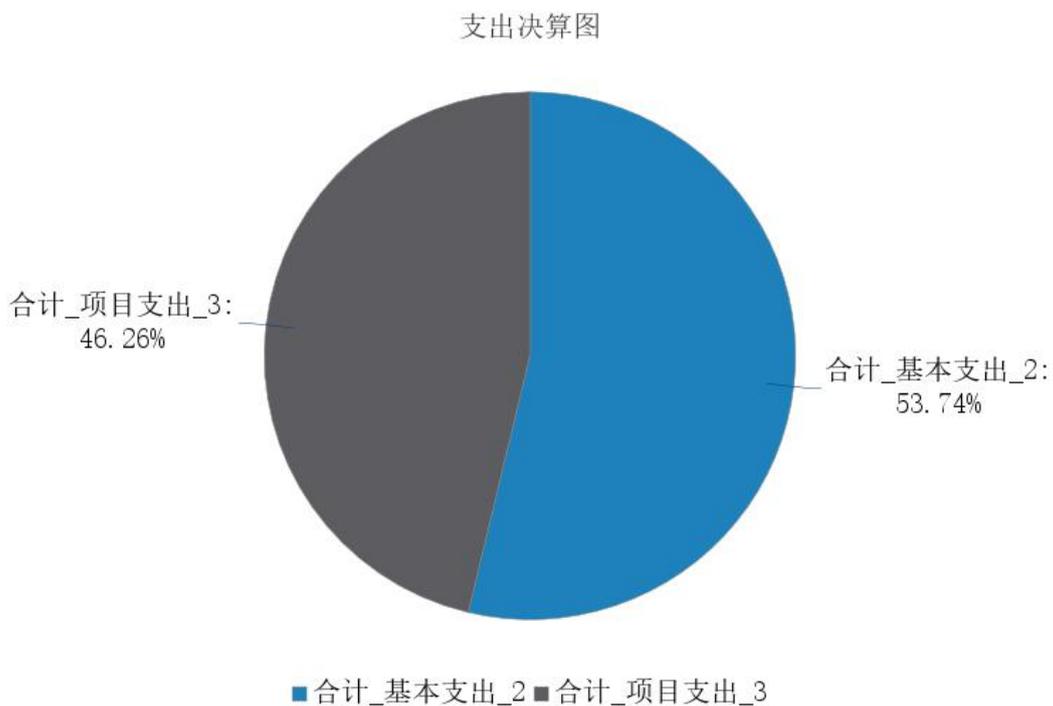


图 2.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3824.1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58.24 万元，增长 38.26%，变动原因：一是新增项目支出；二是新增去世的退休人员抚恤金及丧葬费；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820.06 万元，下降 32.25%，变动原因：2024 年部分项目已经完工，项目款已经结清。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780.78 万元。与年初预算 3151.93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95%。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 2099.44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889.32 万元。其中：

1.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998.28 万元，支出决算 1045.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工作需要，追加项目支出。

2.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社会事业发展规划（项）。年初预算 58.41 万元，支出决算 2.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机构改革，职能变更，部分项目不在我局进行支付。

3.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 153.43 万元，支出决算 1051.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5.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工作需要追加项目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602.19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215.44 万元。其中：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追加大学生集聚计划工业领域补贴项目支出。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68.16 万元，支出决算 153.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离退休人员中新增去世人员。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42.24 万元，支出决算 39.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机构改革，原包头市大数据中心被划入政数局，我部门人员减少。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76.35 万元，支出决算 128.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机构改革，原包头市大数据中心被划入政数局，我部门人员减少。

5.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34.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死亡抚恤金的追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69.94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5.38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55.44 万元，支出决算 54.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增加及干部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9.88 万元，支出决算 15.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机构改革，原包头市大数据中心被划入政数局，我部门人员减少。

（四）节能环保支出（类）

节能环保支出类决算数为 67.4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35.24 万元，其中：

1. 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年初预算 102.71 万元，支出决算 67.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压缩公用经费开支。

（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决算数为 835.4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394.02 万元。其中：

1.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308.58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未产生此项费用。

2.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年初预算 146 万元，支出决算 103.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机构改革，原包头市大数据中心的项目不在我单位支出。

3.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 219.93 万元，支出决算 270.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工资增长。

4.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 555 万元，支出决算 461.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机构改革，原包头市大数据中心的项目不在我单位支出。

(六)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92.8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44.65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37.52 万元，支出决算 92.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机构改革，原包头市大数据中心划入政数局，人员减少。

(七)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决算数为 13.39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13.39 万元。其中：

1. 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3.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工作需要追加项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031.6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86.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22.54 万元、津贴补贴 366.49 万元、奖金 236.55 万元、绩效工资 80.5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8.8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9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82 万元、住房公积金 92.87 万元、退休费 192.8 万元、抚恤金 279.92 万元、生活补助 0.21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45.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61 万元、印刷费 0.59 万元、咨询费 1 万元、手续费 0.05 万元、邮电费 3.06 万元、差旅费 14.1 万元、培训费 4.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97 万元、劳务费 4.01 万元、委托业务费 7.23 万元、工会经费 17.63 万元、福利费 19.4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9.1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款项目支出决算 1749.12 万元，其中：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 702.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07 万元、印刷费 18.8 万元、咨询费 5 万元、邮电费 21 万元、差旅费 21.57 万元、租赁费 2.51 万元、会议费 77.99 万元、培训费 1.4 万元、劳务费 0.42 万元、委托业务费 527.5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7 万元。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19 万元。主要包括：生活补助 22.0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1 万元、

(三)资本性支出 415.64 万元。主要包括：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415.67 万元、无形资产购置 0.3 万元。

(四)对企业补助 563 万元。主要包括：费用补贴 563 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3.48 万元，支出决算 2.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6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2.50 万元，支出决算 1.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78%；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98 万元，支出决算 0.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1%。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3.48 万元，支出决算 2.84 万元，与预算差异原因：因机构改革，原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职能并入包头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车

辆使用权未明确，车辆运行维护费用降低。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84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7 万元，占 65.77%；公务接待费支出 0.97 万元，占 34.23%。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4.36 万元，下降 100.00%，变动原因：今年未因公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7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开支内容：不涉及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涉及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8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0.83 万元，下降 30.76%，变动原因：因机构改革，原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职能并入包头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车辆使用权未明确，车辆运行维护费用降低。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97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97 万元，接待 12 批次，86 人次，开支内容：中国高新技术

经济研究院实地调研、开展“十五五”工业规划前期调研和重点产业专项资金滞留问题督导、召开2024年内蒙古电力多边交易政策宣贯辅导培训及系列专场会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0.01万元，下降1.02%，变动原因：2024年三公经费决算基本与预算一致，接待费报销后，结余不到一百元。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2024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145.18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43.23万元，增长42.41%，变动原因：人员工资里面的公务交通补，年底统一调到其他交通费了。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124.46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55.79万元，增长81.24%，变动原因：人员工资里面的公务交通补，年底统一调到其他交通费了。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3.7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0.87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0.7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9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0.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5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9.91%。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4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749.1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

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定向选调生经济补助经费项目”、“市派驻村工作人员补助经费项目”、“包头市先进制造业集群咨询服务项目”等 4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49.1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其中，对“定向选调生经济补助经费项目”、“市派驻村工作人员补助经费项目”、“内蒙古风电及储能产业集群发展会议”等项目未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在项目决策方面，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在项目过程方面，预算执行良好、资金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政府采购程序规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4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24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0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2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市派驻村工作人员补助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12 分。全年预算数为 3.86 万元，执行数为 2.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保障驻村干部的生活出行基本支出，保证驻村干部安心工作，有效巩固了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产业、生态、人才、组织、文化等振兴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4 年 12 月，驻村干部未申报 9-12 月补助经费，故执行率较低。下一

步改进措施：下一步，我单位将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乡村振兴局关于规范嘎查村工作人员补助经费使用管理
的通知》的要求，全力保障驻村干部的生活补助、交通补助、通
信补助等，更好的发挥驻村干部工作的积极性，助力乡村振兴。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市派驻村工作人员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实施单位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6	3.86	2.75	10	71.24	7.12			
		其中：财政拨款	3.86	3.86	2.75	——	71.2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支付驻村工作人员的生活、交通、通信、保险等保障费用，支持驻村工作人员安心驻村工作，常态化开展防返贫动态监测工作，扎实落实各项惠民政策，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序推动乡村产业、生态、人才、组织、文化等振兴发展。					保障驻村工作人员的生活、交通、通信、保险等费用，支持了驻村工作人员安心完成驻村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 方向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计量 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每年至少在嘎查村工作天数	正向	大于等于	200	250.00	天	8	8	
			驻村工作人员人数	正向	大于等于	1	2.00	人	7	7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人员到岗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00	%	7	7	
			嘎查村各项工作达标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8	8	
		时效指标	脱产驻村工作提高嘎查村工作效率	正向	大于等于	20	30.00	%	5	5	
			驻村具体时间	正向	等于	250	250.00	天	5	5	
		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2.67	2.09	万元	5	5	
			交通补助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18	0.70	万元	5	5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定性		效果显著	助力乡村振兴效果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做好五年过渡期内的各项工作任务	定性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各项工作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村民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0.00	%	10	10		
总分									100	97.12	

2、定向选调生经济补助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我局储备了优秀人才，充实了工作力量，为包头市工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继续按照文件要求做好选调生的工作和生活保障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定向选调生经济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实施单位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本单位储备优秀人才，充实加强工作力量，为包头市工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为我局储备了优秀人才，充实了工作力量，为包头市工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究生数量	正向	等于	4	4	人	8	8	无	
			本科生数量	正向	等于	2	2	人	7	7	无	
		质量指标	考核质量	正向	等于	100	100	%	7	7	无	
			发放质量	正向	等于	100	100	%	8	8	无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效	定性		2024年12月底前	2024年12月底前		5	5	无	
			资金发放时效	定性		2024年9月以前	2024年9月以前		5	5	无	
	成本指标	研究生成本	正向	等于	16	16	万元	5	5	无		
		本科生成本	正向	等于	4	4	万元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定向选调生持续优良服务社会	定性			显著	显著		15	15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选调生持续促进我单位工作质量	定性			显著	显著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我单位对定向选调生工作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8	100	%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00			

3. 内蒙古风电及储能产业集群发展会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为 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自治区要求，邀请 116 户区内外风电装备和储能企业参加，积极推介包头市产业发展优势和市场需求情况，组织整机和零部件企业深化开展供需对接，为持续贯通风电装备全产业链发展格局奠定坚实基础。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推动风电装备产业补链延链，推动关键零部件项目加快落地建设，提升零部件属地配套率，着力巩固完善全产业链发展优势格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内蒙古风电及储能产业集群发展会议费										
主管部门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实施单位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5	75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75	7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自治区新能源开发和新能源装备一体化发展战略，通过组织自治区内新能源开发、风电装备、储能产业上下游共 100 户以上企业参会，宣传推介我市全产业链发展优势和营商环境优势，促进上下游企业达成供需协作。					按照自治区要求，邀请 116 户区内外风电装备和储能企业参加，积极推介包头市产业发展优势和市场需求情况，组织整机和零部件企业深化开展供需对接，为持续贯通风电装备全产业链发展格局奠定扎实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邀请参会企业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16.00	户	10	10		
			会上签约意向协议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50	78.00	项	5	5		
		质量指标	企业参展推介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10	14.00	户	10	10		
			签约意向金额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20.00	亿元	5	5		
		时效指标	会议筹备时间	反向	小于等于	30	21.00	天	5	5		
			会议举办时间	正向	大于等于	1	2.00	天	5	5		
		成本指标	音频视频等技术服务经费	正向	等于	55	55.00	万元	5	5		
	会场搭建等会务服务经费		正向	等于	75	75.00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年风电装备产业产值	正向	大于等于	40	106.00	亿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风电装备重点项目落地	正向	大于等于	5	10.00	个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年风电装备招商引资签约项目	正向	大于等于	10	10.00	个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邀企业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0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4、包头市建设“两个稀土基地”突破行动专题培训班项目
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73 分。
全年预算数为 2.08 万元，执行数为 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3%。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升学员对两个稀土基地建设的认知，
促进稀土产业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实际发生的培训费
低于预算申请数，故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2025 年继续
开展相关培训，促进稀土产业发展。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包头市建设“两个稀土基地”突破行动专题培训班											
主管部门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实施单位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8		1.4	10	67.31		6.73		
	其中:财政拨款	0	2.08		1.4	—	67.3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提升学员对两个稀土基地建设的认知，促进稀土产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会人数	正向	大于等于	74	74.00	人	7	7	
			班主任人数	正向	大于等于	2	2.00	人	8	8	
		质量指标	师资水平	定性		具有专业水准	具备专业水准		8	8	
			培训质量	定性		优	优		7	7	
		时效指标	培训筹备时间	反向	小于等于	30	15.00	天	5	5	
			培训举办时间	正向	大于等于	2	2.00	天	5	5	
		成本指标	住宿费	反向	小于等于	3000	1000.00	元	5	5	
	师资等费用		反向	小于等于	25000	12952.50	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扩大稀土产业产值	定性		扩大	扩大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引进稀土产业招商引资签约项目	定性		持续引进	持续引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会人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00	%	10	10		
总分								100	96.73		

5、委托诉讼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内蒙古金矢律师事务所代理诉讼，浙大中控撤诉，已完成诉讼辩护。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委托诉讼费									
主管部门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实施单位		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	6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6	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内蒙古金矢律师事务所代理诉讼，浙大中控撤诉。					已完成诉讼辩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律师事务所	正向	等于	1	1	家	8	8	
			开庭次数	正向	等于	1	1	次	7	7	
		质量指标	程序合法	定性		合法	合法		8	8	
			内容合法	定性		合法	合法		7	7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代理费	定性		及时	及时		5	5	
			及时提起诉讼	定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代理费	反向	小于等于	3	6	万元	5	5	
			诉讼费	反向	小于等于	3	0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市场秩序	定性		规范	规范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定性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信执法支队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5	百分比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内蒙古风电及储能产业集群发展会议费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100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内蒙古风电及储能产业集群发展会议费

实施单位：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包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

2024 年度内蒙古风电及储能产业集群发展 会议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按照自治区工信厅、能源局《关于召开内蒙古风电及储能产业发展大会的通知》（内工信装工字【2023】157号）文件要求于2023年4月13-14日举办此次会议，以此促进全区新能源开发、风电装备及储能企业深化供需对接，贯通产业上下游协作。

（二）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贯彻落实自治区新能源开发和新能源装备一体化发展战略，通过组织自治区内新能源开发、风电装备、储能产业上下游共100户以上企业参会，宣传推介我市全产业链发展优势和营商环境优势，促进上下游企业达成供需协作。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自治区要求，邀请116户区内外风电装备和储能企业参加，积极推介包头市产业发展优势和市场需求情况，组织整机和零部件企业深化开展供需对接，为持续贯通风电装备全产业链发展格局奠定坚实基础。

（三）偏差分析及整改措施。

无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对内蒙古风电及储能产业集群发展会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科学评价。

(二)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资金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本项目资金年度调整金额 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75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本项目资金变动后预算数 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75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本项目资金全年执行数 75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其中：财政拨款 75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三) 项目资金产出情况。

通过举办此次会议，组织 116 户风电装备及储能企业参会，积极推介我市产业发展优势，推动明阳等链主企业与相关配套企业达成产品供应链合作，会上签订框架协议 78 项。

(四)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会场搭建布置等各项会务服务经费 75 万元。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 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

(1) 邀请参会企业数量(户)，目标值 100，完成值 116，分值 10，得分 10。

(2) 会上签约意向协议数量(项)，目标值 50，完成值 78，

分值 5，得分 5。

2. 质量指标

(1) 企业参展推介数量(户)，目标值 10，完成值 14，分值 10，得分 10。

(2) 签约意向金额(亿元)，目标值 100，完成值 120，分值 5，得分 5。

3. 时效指标

(1) 会议筹备时间(天)，目标值 30，完成值 21，分值 5，得分 5。

(2) 会议举办时间(天)，目标值 1，完成值 2，分值 5，得分 5。

4. 成本指标

(1) 音频视频等技术服务经费(万元)，目标值 55，完成值 55，分值 5，得分 5。

(2) 会场搭建等会务服务经费(万元)，目标值 75，完成值 75，分值 5，得分 5。

(二) 效益指标

5. 经济效益指标

(1) 全年风电装备产业产值(亿元)，目标值 40，完成值 106，分值 10，得分 10。

6. 社会效益指标

(1) 全年风电装备重点项目落地(个)，目标值 5，完成值 10，分值 10，得分 10。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全年风电装备招商引资签约项目(个)，目标值 10，完成值 10，分值 10，得分 10。

(三) 满意度指标

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受邀企业满意度(%），目标值 95，完成值 95，分值 10，得分 10。

(四) 自评得分情况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 A。

四、存在问题

(一) 项目立项、实施存在问题。

无

(二) 资金管理使用存在问题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 后续工作计划。

继续推动风电装备产业补链延链，推动关键零部件项目加快落地建设，提升零部件属地配套率，着力巩固完善全产业链发展优势格局。

(二) 措施及办法。

无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

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 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丽敏

联系电话：0472-6668391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